

2023级 管理学院 会计专业的培养方案

培养目标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面向经济主战场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以及会计服务业战略思维提升、创新能力发展、数字智能转型要求，培养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了解学科前沿动态，掌握全面系统的会计学、审计学、财务管理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具备较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能力，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会计专门人才。具体要求为：</p> <p>（一）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团结合作精神、追求真理、追求卓越的优良品质；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诚实守信，学风严谨；</p> <p>（二）通过对会计学科相关理论与方法前沿动态，以及经济管理基础知识的系统学习与定性定量分析工具的掌握，能够熟练运用现代会计、财务、审计及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解决实际问题；具有从事高层次会计管理工作所必备的国际视野、战略意识和领导潜质、沟通能力和合作精神，熟练掌握和运用数据分析处理方法，能够在企业国际化战略布局、企业价值投资等企业战略决策过程中担任重要的角色，具有终身学习意识和探索创新精神；掌握一门外语，能熟练阅读本专业外文文献，具有良好外语听说能力以及一定国际学术交流能力；</p> <p>（三）积极参加文体活动，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健康的体魄，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形成积极的文化主体意识和创新意识，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道德情操；</p> <p>（四）积极结合实际岗位，进行专业综合实践和应用能力训练，形成良好劳动习惯。</p>
主要研究方向	<p>（一）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二）审计理论与实务 （三）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四）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p>
学习年限与学分	<p>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PAcc）研究生学制2.5年，学习年限一般为2.5-3年，最长不超过4年。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习年限可适当延长，一般为3-4年，最长不超过6年。 休学创业的研究生，最长学习年限为10年。</p> <p>总学分数为≥47学分，其中课程学习学分为≥39学分，必修环节学分为8学分。所修课程由公共学位课、专业学位课和选修课三部分组成，其中公共学位课≥5学分，专业学位课≥22学分，专业选修课≥12学分。必修环节包括：案例研究与开发实践2学分，专业实践5学分，选题报告及中期考核1学分。</p>
实践环节	<p>（一）案例研究与开发 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必须参加会计、审计、财务管理等相关领域的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可以通过独立或协助指导老师通过实地调研形成教学案例、发表案例研究方面的学术成果、参加学生案例大赛等多种形式进行。合格标准为具备下列任意一项即可： 1. 参加全国MPAcc案例大赛进入初赛第二阶段及以上；参加湖北省MPAcc案例大赛进入复赛；或其他研究生创新创业竞赛获得省级以上奖励； 2. 独立或协助指导老师撰写教学案例入选全国MPAcc和MBA案例库、学校课程教学案例库； 3. 独立或协助指导老师撰写教学案例，经案例答辩后，入选管理学院案例库，由管理学院MPAcc导师指导工作组审议通过。 上述成果经MPAcc中心审定后，合格者记3学分。</p> <p>（二）专业实践 1. 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在读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应届本科毕业生的实践教学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年。一般依托本专业领域的国家级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省级、校级、院级、培育级研究生工作站，海南研究院、仙湖实验室、襄阳示范区等完成。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 在校内外导师的共同指导下，结合财务会计实际岗位，进行专业综合实践和应用能力训练。实践环节完毕后，研究生应提交实践计划，撰写实践总结报告（约5000字左右），通过后获得4学分。具有3年以上财务、会计、审计相关专业工作经验的研究生，可以通过提交专业实务工作总结等方式，经由管理学院MPAcc导师指导工作组认定后，获得相应实践课学分。 2. 实验室安全培训 研究生进入课题之前必须完成实验室安全培训。考核通过后记1学分。</p>

	※定向培养研究生、来华留学生可免修专业实践，所缺学分须通过选修课程补齐。
选题报告及中期考核	论文选题应来源于应用课题或现实问题，并具有明确的职业背景和应用价值。学位论文研究工作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综合运用所学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在一定实践经验基础上，掌握对专业实际问题研究能力的重要手段。选题应来源于专业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专业应用背景。学位论文研究工作一般应与专业实践相结合，时间不少于12个月。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选题报告的具体要求，按照学校研究生开题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执行。选题报告通过后记1个必修环节学分。
科研与论文	（一）科学研究 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须在导师的指导下，依托相应的科研项目、科研条件和科研设施，开展科研工作，培养独立进行科学研究的能力或独立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在答辩前需发表与领域相关的学术论文，或取得其他相应的学术成果。 （二）学位论文 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形式可以多种多样，可采用硕士学位论文与案例分析、专题研究、产品设计、方案设计、调研报告等相结合的形式。鼓励学位论文选题与实习实践、案例开发内容相关。学位论文须独立完成，要体现研究生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学位论文撰写规范参照武汉理工大学专业学位类别（领域）硕士学位标准汇编执行。 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硕士学位论文送审前，须满足取得学籍当年学校申请硕士学位学术成果有关规定和管理学院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有关规定，方可送审。 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前，须达到学校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管理办法有关要求，且提交答辩的论文内容复制比（重复率）应低于15%（不含15%），方可答辩。 ※ 未尽事宜以研究生取得学籍当年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手册》和管理学院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有关规定为准。
培养方式与方法	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式实行全日制和非全日制两种方式。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按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分班建制，以班级为单位组织教学。 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采用校内外双导师制，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各专业领域应吸收本领域的专家、学者和工程技术人员组成团队，实现团队指导和培养，共同承担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培养工作。
考核	
其他	（一）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开题前后均可选修课程，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须修完全部学分要求课程。 （二）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应查阅本学科国内外文献40篇以上，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三分之一。 （三）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在课程学习阶段每月至少1次、论文工作阶段每月至少2次向指导教师汇报自己的学习和研究工作情况，并形成制度。 （四）全日制、非全日制研究生适用同一培养方案。 （五）本次制订培养方案从2023级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研究生开始执行。
最低学分要求	必修课要求 27 学分，其中公共学位课 5 学分、专业学位课 22 学分。 选修课要求 12 学分，其中跨学科选修课 0 学分、专业选修课 12 学分。 必修环节要求 8 学分，其中选题报告 1 学分、案例研究与开发 3 学分、综合社会实践 5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理论学时	实验学时	开课学年	开课学期	开课单位	考核方式	组别	限选人数	备注
公共学位课	02141103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0	36	0	2023-2024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考查			
公共学位课	02141106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0	18	0	2023-2024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考查			
专业学位课	50170223001	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	2.0	36	0	2023-2024	1	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学位课	50170223002	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3.0	54	0	2023-2024	1	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学位课	50170223003	审计理论与实务	3.0	54	0	2023-2024	2	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学位课	50170223004	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3.0	54	0	2023-2024	2	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学位课	50170223005	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3.0	54	0	2024-2025	1	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学位课	50170223006	决策导向会计与模拟	3.0	54	0	2023-2024	1	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学位课	50170223007	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1.5	27	0	2023-2024	1	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学位课	50170223008	大数据财务分析与决策	2.0	36	0	2023-2024	1	管理学院	考试			
专业学位课	50170223009	大数据挖掘与商业智能	1.5	27	0	2023-2024	2	管理学院	考试			
选题报告	50170623003	选题报告	1.0	18	0	2024-2025	2	管理学院	考查			
案例研究与开发	50170623001	案例研究与开发实践	3.0	45	0	2024-2025	1	管理学院	考查			
综合社会实践	50170623002	专业实践	5.0	90	0	2024-2025	2	管理学院	考查			